

海风临襟忆丘濬 赓续文脉抒壮怀

——“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视域下丘濬研究”研讨会发言摘登

编者按

丘濬，生动形象地标注了海南地方文化印记，有着穿透时空的深远影响。在新的起点上，深化以丘濬等历史文化名人为代表的历史文化研究，对帮助我们更加深刻地理解和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更好地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具有重要意义。

11月19日，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形态视域下丘濬研究”研讨会上，多位专家学者深入挖掘丘濬思想及其当代价值，海南日报摘编刊发（按发言顺序），以飨读者。

中国历史研究院副院长万建武： 丘濬思想蕴藏强烈的现实意义 与巨大的当代价值

丘濬一生博览群书、著作等身，虽然多年“皆司文墨”，但又能从书海中把自己抽离出来，关注社会现实，做经世致用之学问，求索强国富民之策。

丘濬所著的《大学衍义补》一书，集中反映了其关于如何治国平天下的思想，尤其是关于发展经济的诸多方面论述，论证精当，影响深远。他认为，“农，天下之本也”，要强国富民，必须重视农业，要使田间地头“耕夫繁忙，宅家机声不断，人人有业，家家有本，无游手之民，未做之技，家给而人足，盗息而讼简，民所为生者盈固，所以藏富者益厚矣”。他强调，“善于富国者，必先理民之财，而为国理财者次之。”“民自为市，则物之良恶，钱之多少，易以通融，准折取舍。”丘濬入阁后，曾多次向皇帝上书，论及国家经济改革。然而，由于历史的局限，他的很多主张都未得到采纳。

丘濬作为那个时代领风气之先者，他的家国情怀、探索精神、治国智慧，蕴藏着强烈的现实意义与巨大的当代价值，值得我们深入探讨和研究。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一级巡视员 王武龙： 在“六个坚持”中 挖掘、研究、弘扬丘濬思想

丘濬作为海南历史文化名人之一，《大学衍义补》是他思想集大成之著。他的“串几微”的辩证法思想、“正朝廷”“正百官”的廉政思想、“固邦本”“制国用”的经济思想、“慎刑宪”的法治思想、“严武备”的国家安全思想等，都是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由丘濬等阐发的中华优秀传统思想文化至今仍具有鲜明的时代价值，需要我们挖掘、研究、弘扬。

一是坚持人民至上。大力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以及其中所包含的广大人民群众创造的文明成果、智慧结晶。二是坚持自信自立。正本清源，建立文化自信、民族自信，光大传统文化，弘扬民族精神。三是坚持守正创新。一方面要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传承者和弘扬者，另一方面要正视时代需求、把握时代精神，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时代同频共振。四是坚持问题导向。紧密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所面临的现实问题，借鉴传统文化的有益资源，达到“古为今用”的目的。五是坚持系统观念。要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在深化协同贯通中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力，不断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中国价值和世界意义。六是坚持胸怀天下。主动学习、吸收和运用一切优秀的文明成果，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中国明史学会副会长，西北师范大学副校长、教授田澍： 治国平天下 关键在养民

丘濬以“治国平天下”为中心，探讨如何构建天下秩序，写成了《大学衍义补》。可以明显看到，丘濬以“三代圣王”为典范，极力要求后世君主效法尧舜，以“诚”待民，尽职“养民”，力行“仁义之政”。在他看来，君主只有以“仁政”“定四海之民”，才能真正实现大同理想。

何谓“治国平天下”？即获得民心，把“养民”作为人君之本分。在丘濬看来，天下有内外，有远近，有不同的环境，有不同的习俗，如何使之成为“一家”，显然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正因为如此，丘濬反复强调施行“仁义之政”的极端重要性。不论遇到何种情况，君主只要怀抱“养民”之心，用“仁政”维系天下秩序，最终就能实现和平安宁、人人幸福的大同世界。

丘濬认为，“德”“礼”“诚”都是人君“仁义之心”的外在表现，也是君主“定四海之民”的具体体现，反映的都是人君的“德治”。由于人君所处的历史阶段不同，故面对的问题有所不同，要因地制宜、因时而变，在构建天下秩序时将“因俗而治”和“改土归流”有机结合起来，不断强化对“边地”的有效管控，为“大一统”的天下秩序奠定坚实的基础。

海南史学会副会长，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民族学院院长、教授张朔人： 以史为鉴涵养清风正气 助推清廉自贸港建设

廉洁是为政之基，官廉则政举，官贪则政危。丘濬自初仕至位极人臣，凡四十余年，所居府第低矮狭小，所得俸余即充官费，绝无盈余。

可以说，丘濬为海南的文人学士树立了榜样，他引领了海南的士风，后来的王佐、王士衡等海南为官者都在向他看齐。在科举考试、为官仕途抑或著书立学上，明代后来的海南士人都以丘濬为“标杆”，而丘濬一生的清廉品德与其所身体力行的礼节也备受后人推崇。

丘濬的廉洁品质对清廉自贸港建设具有重要启示作用，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自身廉洁，丘濬一生正气凛然、廉洁自律，这种品质值得后人学习借鉴；二是制度构建，要做好反腐制度设计，畅通反腐渠道，持续挖掘海南古代廉洁案例，深化廉洁家风建设，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我们还要不断开拓创新，推进廉洁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培育为政清廉、秉公用权、为民谋利的文化土壤。同时，以史为鉴涵养清风正气，推动形成廉荣贪耻、廉洁奉公、向上向善的廉洁政治生态和社会风尚，助推清廉自贸港建设。

华中科技大学国学研究院副院长、教授李传印： 跳出“过秦”思潮局限 丘濬理性审视秦朝历史

汉初以来，“过秦”“罪秦”“贬秦”成为秦朝历史评价的主流。丘濬的《世史正纲》则以历史理性重新审视秦朝历史，从“变”和“义”两个方面对秦朝历史重新书写、评论。

以当今眼光来看，汉初“过秦”固然必要，为后世王朝治国理政提供了丰富的历史经验和深刻的历史教训。但“过秦”思潮存在一些认识局限，即道德评价笼罩了功过省察，反暴政的政治情感遮蔽了古今通变的理性目光。如果从制度建设方面说，秦既要“过”，也要“颂”。

丘濬撰写的《世史正纲》，同样对秦朝的暴虐治理表示不满，但也以历史发展的宏阔视野，一方面叙述秦朝在“古道”与“世道”转变中的地位，以及各种制度建设的首创意义，彰显秦朝在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建设过程中的历史贡献，淡化了对秦朝的道德检讨和评价。另一方面，丘濬以《春秋》之旨，通过对于秦朝15年历史的书写，弘扬三纲五常。一定意义上来说，这是对汉初以来“过秦”思潮的反对。

中国明史学会副会长、中央民族大学历史文化学院院长彭勇： 丘濬制度思想 在守常中变革

作为明中前期著名的理学家以及明代“实学”思潮的开创者，丘濬对明中期的各种社会矛盾和政治弊病有着较为清晰的认识，也有着解决这些问题的强烈愿望。

在相比较保守的时代中，丘濬对制度的变更也具有浓厚的保守倾向，他多次提及祖宗“立法之善”，希望继体之君永为遵守，不可轻易变更。但时移势易，恢复祖宗制度已不具有现实的可操作性。因此，丘濬提出要恢复祖宗立法之初意，因时损益，对祖宗朝的制度进行顺乎人情、合乎古制的变更。在这一过程中，丘濬提出对不符合时代发展的制度要素进行变革，以使之顺应时代的发展。

同时，丘濬坚守祖制不能轻易变革的原则，规范君主行为，防止其随意更改国家经制的政治意图。从《大学衍义补》中对明朝各种制度的论述中可见，丘濬对制度的更改既具有回归祖宗制度的保守之举，也有根据现实进行调整的顺势而为，同时，还提出了诸多十分具有创见性的制度。

丘濬在弘治一朝以迟暮之年、多病之躯入阁，没有按照自己政治蓝图进行制度调整的时代条件和自身条件，但他诸多制度的调整思想，如田赋改革中的地丁合一趋向、给白银以法定货币地位等，在一定程度上都为明代中后期的政治改革提供了经验借鉴。

西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张明富： 创新商贸观 补充发展儒家学说

丘濬是一位改革思想家，他一生好学不倦，著述宏富，思想深邃，敢于直面现实，力图通过对历史纵深的考察，以古酌今，为明代现实问题的解决尽可能提供详尽方案，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诸多方面皆阐发了深刻的见解，体现了一个士大夫的社会责任与时代担当。

在丘濬的众多思想中，他的商贸观是最具创新性的部分之一。他的商贸观内容丰富，包括充分肯定了商贸的社会价值和作用；反对朝廷为商贾之事，与民争利；重视海外贸易，主张开海互市等。丘濬商贸思想的形成得益于其敏锐的思维能力和敢于突破陈规的非凡勇气，但也受到了时代的影响。

丘濬的商贸思想建立在重民、养民、便民观念的基础上，儒家思想对其影响深远。丘濬商贸思想的核心是“民自为市”，他反对任何形式的官营商业，认为人君富有四海，不能与商贾争利，国家的职责是轻徭役、薄赋税、平物价，提供良好的营商环境。凡立法，应以便民为根本宗旨，“苟民自便，何必官为”。

丘濬商贸观的思想来源广泛，包括经传子史，但主要源自儒家，特别是儒家的民本观念，丘濬将民本思想创造性地运用于商贸思想的阐释之中，可以说丘濬的商贸观是对儒家学说的补充和发展。

澳门理工大学“一国两制”研究中心副教授何志辉： 丘濬慎刑思想 浸润于儒家文化

丘濬作为明代极具声望的政治家，其儒家人格的成长和完善，充分体现在终其一生的为人、为学、为政生涯之中。他作为浸润于儒家思想文化并且愿身体力行的儒者，在刑狱问题上必然秉持自孔孟以来的价值观和法律观，这样的儒家文化极为鲜明地呈现在丘濬的慎刑思想上。

丘濬在中晚年倾尽心血写成的《大学衍义补》，是一部当世罕有他人与之比肩的儒家式治国理政的“百科全书”。丘濬的慎刑思想并非孤立地针对刑狱问题就事论事，而是站在德教的高度将刑罚纳入治国手段并极力使之谦抑化。

回溯丘濬在《大学衍义补》所谈慎刑思想的个人遭际与时势转移，我们不难理解这部以“治国平天下”为纲的巨著在法律思想史上的价值。他不仅站在治国理政的高度阐扬了慎刑之所以必要的道理，还由此及彼而在立法、执法和守法等一系列法律问题上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在立法方面，丘濬强调国家立法必须“以便民为本”，以儒家经典规定的封建纲常道德为指导。在守法方面，丘濬强调法律是“循天理之公，而不徇乎人欲之私”的治国工具，因此君臣上下都必须严格遵守并做到“坚如金石，信如四时”。在他看来，人君惩罚犯罪是承天意、安民生，为了国家之“公”，而非一己之“私”，因此决不应违反法律办法。

海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李英华： 在丘濬思想中汲取养分 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

着眼新时代，丘濬的哲学思想对于建设海南自贸港和中华现代文明，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是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宗旨理念，建设人民满意的海南自贸港。丘濬哲学思想坚守儒家的民本思想立场，他提出“与民同好恶，以民心为己心”。在建设海南自贸港过程中，要倾听人民心声，汲取人民智慧，满足人民心愿。

二是重视“用人和立法”，努力打造清廉自贸港。丘濬认为“盖为政在人，人必与法而兼用也”，同时丘濬也强调立法必须“上稽天理，中顺时宜，下合人情”。在建设海南自贸港过程中，应当选拔和重用那些正直无私、勇于担当的人才，对于海南自贸港的各项立法，应该遵循“上稽天理，中顺时宜，下合人情”的基本原则。

三是贯彻“天人合一”精神理念，把海南自贸港建设成为生态美好的“四季花园”。在建设海南自贸港背景下，坚持和贯彻“天人合一”的精神理念，对于实现人与自然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四是树立文化自信，打造文明新高地。《南溟奇甸赋》描述、赞美海南的生态环境与人文历史，展示出丘濬深厚而豪迈的文化自信。建设海南自贸港，应当传承和树立这种文化自信，并以这种文化自信为海南自贸港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